**安全风险监测预警信息**

第22期

三门峡市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8月3日

高温红色预警风险提示

一、预警信息

三门峡市气象台2025年8月3日8时52分将高温橙色预警信号升级为高温红色预警信号：预计今天白天三门峡市湖滨区、陕州区、示范区、开发区、义马市部分街道和乡镇最高气温将升至 40℃以上，请注意防范。

二、关注及建议

（一）加强预警研判。要密切关注气象部门发布的预警信息,及时加强会商研判，采取多种方式向社会公众发布气象预警信息和防灾避灾提示。宣传部门和新闻媒体要加大社会宣传引导，加强对高温天气的安全防范和应对避险知识宣传，提高群众防灾减灾救灾意识和能力。

（二）强化部门监管。**住建、城管等部门**要加强对在建工程工地、市政设施等的安全监管，停止户外露天作业（除特殊行业外）。**公安、交通部门**要强化运输车辆状况检查，加大重点车辆特别是“两客一危”和城市公交车辆的检查力度，严格落实车辆自燃防范措施和高温时段运输危险化学品相关规定。**林业部门**要做好高温天气森林防灭火工作。**消防部门**要针对高温期间火灾特点，加强重点场所消防检查，强化执勤战备，做好灭火救援准备。**文旅部门**要指导督促旅游景区、旅行社强化安全管控,做好游客引导和应急处置准备，必要时采取限流或临时关闭室外高风险区域等措施。**教育部门和学校**要加强对未成年人的警示教育，做好预防未成年人溺水工作。**农业部门**要加强旱情和墒情监测，指导农业作业人员避开高温时段作业，组织做好农业防灾减灾。**应急管理部门**要督促危化、工贸、非煤矿山企业落实防暑降温安全措施，加强对危险化学品储罐、仓库、压力管道等重点部位安全检查，坚决杜绝安全生产事故发生；加强应急救援力量前置预置和应急物资准备，确保一旦发生因高温引发的灾害事故，能够快速科学高效开展应急处置。其他部门要结合各自安全生产工作特点，加强高温天气安全生产防范应对工作，及时消除事故隐患，确保不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。

（三）加大保障力度。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各有关部门要全力保障群众基本生活需要。**卫健部门**要强化高温健康防护工作，加强医疗机构急诊力量配备，提高对中暑患者诊疗能力，做好高温引发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准备。**市场监管部门**要加强对食品卫生的监督检查，严防群体性食物中毒事件的发生。**民政部门**要指导督促养老机构、儿童福利机构、救助管理机构落实防暑降温措施，防止服务对象中暑，做好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服务。**供电、供水、供气等部门**要做好设施设备检测和维护工作，加强对基础设施的巡视和应急处置准备，确保极端高温天气和高负荷条件下水电气管线、设施设备平稳运行。

（四）注意安全防护。高温天气，公众要避免长时间户外活动，采取有效的遮阳防晒措施。要注意排查居家火灾隐患，防范电线、变压器等电力负载过大引发火灾。驾车出行前要检查胎压、油液，车内勿放香水、打火机、充电宝等易燃易爆物品，防止高温引发灾害事故。老年人、儿童、孕妇以及患有心脑血管疾病、糖尿病等特殊人群需特别注意防暑，避免高温时段外出，防止引发中暑或热射病。

（五）加强应急值守。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，认真履行重大突发事件和紧急敏感信息报送职责，强化信息首报意识，提高信息报送效率和质量。要认真做好预案、队伍、物资、装备等各项应急救援准备,一旦发生突发事件，迅速启动应急响应,有效开展应急处置,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。